

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股东持股基本情况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佳际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佳际控股”）持有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无限售流通股 1,731.6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97%。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2 个月内，佳际控股将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 865.80 万股。

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收到本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佳际控股的《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 股东的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的名称：佳际控股有限公司

(二) 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、持股股份的具体来源

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，佳际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1,154.40 万股（限售流通股）占公司股份总数 7.22%。2016 年 3 月，公司因完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，在工商登记机关依法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，公司总股本由 16,000.00 万股调整为 16,564.87 万股。佳际控股持股数量不变，持股比例变为 6.97%。该部分股票已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。

2016 年 6 月，公司实施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，每 10 股转增 5 股，本次转增后，公司的股本总额增至 24,847.305 万股。佳际控股的股本总额增至 1,731.60 万股，持股比例为 6.97%。（详见

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)

(三)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十二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:

自本公司首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即 2015 年 4 月 22 日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佳际控股未发生减持本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二、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(一) 本次拟减持的数量及比例、减持期间、价格区间、减持方式等具体安排:

1. 减持数量及比例:佳际控股将根据市场情况,做出适当减持安排,减持数量不超过 865.80 万股;
2. 减持期间: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2 个月内。
3. 减持价格:每股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发行价(按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、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做出相应调整)。
4. 减持方式:大宗交易。

(二) 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:

1. 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:

公司股东佳际控股承诺: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,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,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。

2. 持股 5%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

- (1) 公司股票上市后一年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;
- (2)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的,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。
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、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,发行价应相应调整;
- (3) 佳际控股承诺在实施减持(且仍为持股 5%以上的股东)时,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告知公司,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,佳际控股严格遵守了上述相关减持承诺等,本次

拟减持事项与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一致。

(三) 拟减持的原因：自身业务及资金需求。

三、 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佳际控股不属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二) 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，公司将督促佳际控股严格遵守股东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(三) 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7月19日